

# 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（全辖）

##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19 年，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（以下简称安徽省分局）在国家外汇管理局（以下简称总局）的正确领导下，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积极组织全辖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有效保障社会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实效。

**一是提升主动公开质量。**将安徽省分局互联网网站作为主动公开的主阵地，及时转载总局出台的各项政策法规，扩大外汇管理政策的宣传覆盖面；利用“分局动态”栏目积极宣传全辖外汇管理工作情况，展示各级外汇局履职情况；依法依规开展全辖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信息的公示工作；加强对互联网网站发布信息管理，保证信息公开工作合规有序开展。

**二是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。**进一步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，同时加强与中国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法律部门的沟通联动，规范全辖依申请公开工作。2019 年，安徽省分局全辖未收到社会公众公开信息申请。

**三是强化教育培训。**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全省各级

外汇局组织学习 2019 年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切实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意识。

四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。组织开展行政处罚、行政许可双公示审计，充分发挥审计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良性作用，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监督管理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2	0	4217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	0	30
行政强制	1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 <sup>1</sup>	0	

注：1. “政府集中采购”数据由中国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在其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中统一公布。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安徽省全辖外汇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不足。下一步，安徽省分局将不断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体制机制，组织各中心支局探索运用政务新媒体，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国家外汇管理局安徽省分局

2020年2月25日